

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呈送《石泉县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的报告

市政府办：

贵办下发的《关于做好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收悉。我县高度重视，安排专人负责，严格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准确全面编制《石泉县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将年度报告随文报来，请予审阅。



石泉县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聚焦机制完善、日常监督、行为规范，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范围和内容，聚焦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需求，坚持依法依规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会议、规划计划、行政执法、机构职能、权责清单、建议提案办理等政务“五公开”相关信息，深入做好重大项目、公共资源配置、社会事业、生态环境保护、疫情防控、稳岗就业、市场主体、扩大有效投资、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加大重大决策、重要文件的解读力度，全面公开政府各类会议信息及民意征集情况，以高质量的信息服务助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2 年，县政府门户网站累计公开各类信息 17808 条；公开政策解读 97 次，其中领导带头解读政策 19 次，专家解读政策 18 次，视频动漫解读政策 8 次；开展公众意见征集和网上调查 20 余次，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增进公众对政府工作的了解与

认同，打造实用型、服务型网站平台。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我县累计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11件，并在规定时间内办结11件新增申请和1件上年结余申请。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形发生。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持续深化基层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编制涉及统计、文旅广电、交通等7个部门4个新增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实时督促各相关单位按照既定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更新相关信息。二是全面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严格执行“先审核后发布”程序，及时制定完善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内容发布审核、内容保障、保密和审查等工作制度，严把政治关、法律关、保密关、程序关、时效关，确保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发布的政府信息合法、准确、真实。严格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有效期制度，规范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起草制定和备案审查工作。三是有序推进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制定出台《石泉县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统筹做好县政务服务中心、县图书馆、县档案馆及全县各级政务服务场所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建设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规范运行政府门户网站。对照《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加强信息审核力度，优化网站栏目布局，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增加“智能机器人”和“无障碍浏览”功能，全面完成网站升级改版工作，政府网站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二是强化政务新媒体监管力度。为切

实做好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进一步规范政务新媒体开设、运营、关停、注销各环节工作。我县严格执行政务新媒体“周检查制度”，实现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质效双提升。

（五）监督保障情况。致力打造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样板，将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开展线上线下常态化检查、及时发布工作通报，持续抓好整改落实。各级各部门严格落实“主要领导统筹抓，分管领导亲自抓，业务人员具体抓”的信息公开分级责任制，明确了专项工作经费。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等业务研讨培训，专题研究部署推进各项工作，不断提高干部队伍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2022年以来，累计组织政务公开及专项业务培训2次，“点对点”指导培训1次，累计培训130余人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3	1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50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84		
行政强制	43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27.2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2	0	0	0	0
	(七) 总计	12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2022年我县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上级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为：**一是**工作力度不强。部分单位政务公开业务人员责任心不强，业务水平有待提升，政务公开力度不大，进展不均衡。**二是**公开内容不规范。少数单位公开内容不具体，重点不突出，存在格式不规范等情况。**三是**政策解读形式单一。县直部门本级出台文件的解读偏少，多以转发上级解读为主，文字解读偏多，图片图表、动漫视频、发布会等解读形式偏少。

（二）改进措施。我县将紧紧围绕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新理念、新要求、新举措和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水平和服务质量，助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从中心工作切入，系统把握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总体工作之中，列为年度工作重点任务，同整体工作一并抓好、落实

好。二是强化队伍建设。积极组织各级干部参加省、市安排的相关培训活动，学习借鉴其他县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好制度，加大业务培训和日常指导，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打造一支素质过硬的专业队伍，科学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力提高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效率和质量。三是规范工作程序。进一步规范和细化政务公开工作的内容、形式和要求，不断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渠道，严格执行信息审核“三审三校”制度和政务公开操作流程，使政务公开的条目更清晰，程序更规范，责任更明确，提供更好的便民服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我县办理的 12 件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均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无其他报告事项。

